

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相关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一）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

随着外部经济环境的变化，公司不断加强合同资产风险的精细化管理深度，合同资产的信用风险特征也随之不断变化。为了更加客观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结合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情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参考同行业可比公司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并依据不同信用风险特征，公司拟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调整。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日期

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执行。

（三）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内容

1、变更前采用的会计估计

公司根据工程项目履约进度确认的收入金额超过已办理结算价款的被重分类为合同资产。对于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该合同资产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进行分组,在组合基础上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已完工项目组合	已完工项目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合同资产逾期天数/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未完工项目组合	未完工项目	评估无收回风险,不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已完工项目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已完工项目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5
1至2年	10
2至3年	40
3至4年	80
4至5年	100
5年以上	100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合同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公司对该合同资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2、变更后采用的会计估计

公司根据工程项目履约进度确认的收入金额超过已办理结算价款的被重分类为合同资产。对于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该合同资产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各项目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依据如下:

对各个项目,综合考虑合同期限(自该项合同资产初始确认之日起至预计收回现金流量之日,包含转为应收账款后至收回现金流量),预计实现结算收款权利、流动性、发生信用损失的概率等因素,以概率加权为基础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

量。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第三章第八、九、十条的相关规定，对上述会计估计的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公司据此判断，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以往各期间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影响。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所有者权益的影响比例均不超过 50%，不会导致 2023 年度公司盈亏性质发生变化。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以前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以前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

计估计变更事项。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客观、公允、恰当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及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及子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章程》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七、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14日